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0日召开第一 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 《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王兆春回避表决。公司及 下属子公司2020年度与关联方发生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预计金额不超过150万 元,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 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0年度日 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31)。

(二)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的调整情况

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 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在原来预计 的基础上增加 3 项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合计 314 万元人民币,增加后的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不超过 464 万元人民币。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 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 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原则	原预计 金额 (万元)	调整后 预计金额 (万元)	调整 金额 (万元)	截止披露 日已发生 金额 (万元)	上年发 生金额 (万元)	调整原因
向关联人 采购原材 料	珠海市俊 凯机械科 技有限公 司	机加件	材料费+加工费×(1+ 利润加成比例)+表面 处理费,基于上述定 价原则,在综合考虑 生产工艺难度、精度、 交期基础上由双方协	95	95	0	53.21	0	



品、商品	小计			23	23	0	0	0	
向关联人销售产	尔智机器 人(珠海) 有限公司	设备配件	市场化定价原则	23	23	0	0	0	
	小计			25	25	0	9.92	21.57	
向关联人 租赁房屋	成都众凯 企业管理 有限公司	租赁房屋	参考同区域相似类型 房屋的租赁价格并经 双方协商后确定	25	25	0	9.92	21.57	
	小计			102	416	314	53.43	0	
	珠海禅光 科技有限 公司(以 下 简 称 "禅光")	电路板、 驱动板和 控制器等	市场化定价原则	0	120	120	0	0	按生需调整
	珠海市椿 田机械科 技有限公司	钣金件	材料费+加工费×(1+ 利润加成比例)+表面 处理费,基于上述定 价原则,在综合考虑 生产工艺难度、精度、 交期基础上由双方协 商确定最终的采购单 价	7	7	0	0	0	
	珠瑞村村 市机村 村村 村村 村村 で 一 で 一 で 一 で 一 で 一 で の で の で の で の で の	机加件	材料费+加工费×(1+ 利润加成比例)+表 面处理费,基于上述 定价原则,在综合考 虑生产工艺难度、精 度、交期基础上由双 方协商确定最终的采 购单价	0	110	110	0.22	0	按生常水
	珠威备司简威"的柏设公下柏	机加件	商确定最终的采购单价 材料费+加工费×(1+利润加成比例)+表面处理费,基于上述定价原则,在综合考虑生产工艺难度、精度、交期基础上由双方协商确定最终的采购单价	0	84	84	0	0	按生需求整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 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上年发 生金额 (万元)	预计金额 (万元)	实际发 生额占 同类比例 (%)	实际发生 额与预计 金额差异 (%)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 租赁房屋	成都众凯企业 管理有限公司	租赁房屋	21.57	不适用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小计		21.57		100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 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事对日常关联交易 大差异的说明(如	不适用							

(四)调整涉及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0年6月1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董事会的表决情况:关联董事王兆春回避表决,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的表决情况:关联监事成君回避表决,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调整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 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调整涉及的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公司名称:珠海市柏威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赖建仁

注册资本: 5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经营范围):生产、加工、研发、销售:机械设备及其配件、金属制品、塑胶制品、模具、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住所:珠海市金湾区红旗镇珠海大道6698号广东美满集团有限公司2号厂房3 楼1-13轴交A-G轴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20年3月31日:总资产:3,584.03万元;净资产:1,801.59万元;营业收入:543.14万元;净利润:83.79万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王兆春配偶文彩霞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文彩霞持有柏威15.84%的股份,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五)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履约能力分析:柏威经营和财务情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二)公司名称:珠海市科瑞思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于志江

注册资本: 3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电子元器件、绕线机、电子元器件配套生产设备,及各种电子组件及配件加工服务,经营相关进出口业务。

住所:珠海市香洲区福田路10号厂房2四层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2020年3月31日: 总资产: 28,839.35万元; 净资产: 20,629.72万元; 营业收入: 4,398.53万元; 净利润: 1,462.84万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王兆春及其配偶文彩霞控制的公司, 王兆春持有科瑞思34.95%的股份,文彩霞持有科瑞思7.77%的股份,该关联人符 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履约能力分析: 科瑞思经营和财务情况正常, 具备履约能力。

(三)公司名称:珠海禅光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栋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经营范围):传感器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工业相机的研发 开发、生产、销售;驱动与控制器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等;传感器与控制器 以及工业相机相关测量仪器仪表设备研发、生产、销售;以及上述相关产品的委 托开发与技术咨询、服务、转让;以及与上述业务相关计算机软件开发与销售以 及相关产品的技术转让、技术咨询与技术服务;以及上述业务相关的货物与技术 进出口业务。

住所:珠海市香洲区福田路18号1栋3层308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禅光于2020年4月9日注册成立, 成立前未开展生产经营活动, 无第一季度财务数据。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王兆春控制的公司,王兆春持有禅 光66%的股份,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三) 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履约能力分析: 禅光经营情况正常, 具备履约能力。

三、调整涉及的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定价依据: 向关联方采购机加件、电路板、驱动板和控制器等, 交易价格采用成本加成、市场化定价等原则, 并经双方协商后确定;

交易价格:交易价款根据定价依据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

结算方式:双方按公司与其他独立第三方相同的结算方式进行结算。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在不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前提下,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进行。

四、调整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各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是基于生产 经营的需要发生的,属于与日常经营性相关的持续性事项;交易价格以成本加成、 市场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允、公平、公正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未对公司独立性造成不良影响,主营业务未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及中介机构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公司根据2020年度日常经营活动的需要对当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进行调整,所调整预计的关联交易均是因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与关联方产生的正常业务往来而发生。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客观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及规范运作的问题。因此,一致同意关于调整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公司根据2020年度日常经营活动的需要对当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进行调整,所调整预计的关联交易均是因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产生的正常经营往来而发生的,有利于公司拓展业务、增加收入。该等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且不影响公司运营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调整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

(二) 保荐机构对日常关联交易发表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出具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公司关联董事就相关的议案表决进行了回避,本年度调整后的预计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2020年度调整后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或中小股东利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保荐机构对公司调整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 1、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有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调整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11日

